

合同编号：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发包人名称：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管理处

承包人名称：北京中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编号:

发包人(全称): 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管理处

法定代表人: 韩捷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东古城街1号院1号楼

承包人(全称): 北京市中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彭文森

法定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东菜园小区2号楼8单元101-1

发包人为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修(园区维修零修)(以下简称“本工程”),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工程地点: 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

工程内容: 园区配电系统、娱乐设施、土建栈道、服务座椅、固定牌示及卫生间给排水日常养护维修,娱乐设施巡查检修、启停娱乐设施、照明巡查检修根据气候调节开关时间等。不限于配电系统养护、照明系统巡查养护、日常巡查、娱乐设施每日启停、栈道养护、座椅养护、接报修等日常工作。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 路县遗址公园配电系统、照明系统、儿童娱乐设施、栈道、座椅、园路等服务设施日常养护。

详细承包范围见本招标文件要求。

三、服务期限

计划 2026年4月15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273 天,自签订合同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要求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 达标。

六、合同形式

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

七、签约合同价

金额(大写): 783200.03 (人民币)

(小写) ¥: 柒拾捌万叁仟贰佰元零叁分

八、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海峰; 职责: 项目经理;

身份证号: 370827197106033716;

九、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1. 本协议书;
2. 成交确认书;
3. 报价函及报价函附录;
4. 合同条款
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工程技术要求);
7. 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十、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三、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贰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
十四、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九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十五、合同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完成全部工程内容、达到验收标准、工程结算审核定案及全部移交工程资料等相关工作作为合同终止日期。

发包人：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

管理处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北京中严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 址：北京市通州区东古城街

1号院1号楼

邮政编码：101117

电 话：010-60107701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潞城支行

账 号（付款）：20000095952000167047679

账 号（收款）：20000095952000166367220

地 址：北京市密云区东菜园小区

2号楼8单元101-1

邮政编码：101500

电 话：010-8797698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北京朗琴园支行

账 号：0200204209200055785

2026年4月14日

2026年4月14日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2 发包人：北京市路县故城遗址公园管理处

1.1.1.3 承包人：北京中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1.4 发包人代表：

姓名：白羽

职 称：发包方本工程负责人

联系电话：010-60107711

电子信箱：

通信地址：北京市通州区东古城街1号院1号楼

1.1.2 工程和设备

1.1.2.1 永久工程：/

1.1.2.2 临时工程：/

1.1.2.3 永久占地：/

1.1.2.4 临时占地：/

1.1.3 日期

1.1.3.1 缺陷责任期期限：自竣工验收合格后24个月。

1.1.4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

/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的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 (5)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1.3 合同协议书

合同生效的条件：自合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4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4.1 图纸的提供（本项目不适用）

(1)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

(2) 发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

(3) 其他约定：/

1.4.2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1) 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范围：承包人应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限内，提供承包人承担养护内容方案细化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的文件及施工组织设计与巡查方案、施工组织设计与巡查方案、施工安全措施计划、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施工进度计划等文件；其他文件由双方另行协商。

(2) 除承包人承担养护内容方案细化自行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的设计文件外, 本项约定的其他应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包括必要的加工图和大样图, 均不能作为合同计量与支付的依据文件。

(3)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未经承包人同意, 发包人不得为合同以外的目的泄露给他人或公开发表与引用。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 _____ / _____

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数量: _____ / _____

发包人批复承包人提供文件的期限: _____ / _____

其他约定: _____ / _____

1.5 联络

1.5.1 联络来往函件的送达和接收

(1)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东古城街1号院1号楼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白羽

(2)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 待定

发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待定

(3)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地点: 北京市密云区东菜园小区2号楼8单元101-1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发包人移交施工场地的期限: 发包人应当将具备施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在发包人发出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 _____ / _____ 天前移交给承包人。

2.2 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

(1)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交支付担保的金额: _____ / _____

2.3 其他义务

发包人应当履行的其他义务:

(1) 发包人按日常养护内容向承包人移交区域场地, 发包人将视现场需要及实际情况向承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内地下管线和地下设施等有关资料, 并保证资料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2) 发包人应协助承包人办理法律规定的有关施工证件和批件

(3) 发包人应根据批准的合同进度计划, 组织向承包人进行开工交底。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3.1.1 为他人提供方便

(1) 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工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

(2) 负责统一清理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的所有渣土、垃圾, 并办理相关手续; 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总价内;

(3) 竣工资料按相关规定汇总、整理、上报;

(4) 如遇上级机关或当地行政主管部门到现场进行视察指导工作, 承包人须配合做好现场的文明施工保障工作;

(5) 合同文件中约定的其他管理、协调、配合和服务工作。

3.1.2 承包人的设计工作

承包人承担的施工图设计或与工程配套的设计工作内容: _____ / _____

3.1.3 其他义务

4. 材料和工程设备

4.1 承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4.1.2 承包人将由其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供货人和品种、规格、数量及供货时间等报送发包人审批的期限：_____ / _____

5.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5.1.2 承包人承担自行修建临时设施费用的范围：承包人自行修建临时设施，并遵守发包人或建筑物管理单位（物业）的相关要求。上述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发包人提供施工临水、临电的接驳点，由承包人自行挂表计量并承担水电费用。

发包人办理申请手续并承担相关费用的临时占地：_____ / _____

5.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负责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方式、交货地点和计划交货日期等见合同条款。

(2) 承包人应根据合同进度计划的安排，向发包人报送要求发包人交货的日期计划。承包人应会同发包人在约定的时间内，赴交货地点共同进行验收。由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验收后，由承包人负责接收、运输和保管。发包人要求向承包人提前交货的，承包人不得拒绝。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的运行、维护、拆除、清运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

6. 交通运输

6.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负责取得道路通行权、场外设施修建权的办理人：承包人，其相关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6.2 场内施工道路

施工所需的场内临时道路和交通设施的修建、维护、养护和管理人：承包人，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3 超大件和超重件的运输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等费用的承担人：承包人

7. 测量放线

7.1 施工控制网

7.1.1 发包人通过发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承包人负责并完成施工过程中的全部施工测量放线工作，并在发包单位检测后按发包人指示进行修正或补测，并承担相应的复测费用。

7.1.2 承包人测设施工控制网的其他要求：承包人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及需要，按照国家相关规范要求自行测设施工控制网，并承担控制网的管理、修复费用。发包人需要使用施工控制网的，承包人应提供必要的协助，发包人不再为此支付费用。竣工后将施工控制网点移交发包人。

承包人将施工控制网资料报送发包人审批的期限：_____ 12 小时内 _____

8.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8.1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承包人向发包人报送施工安全措施计划的期限：12 小时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施工安全措施计划后应当在1 天内给予批复。

8.2 治安保卫

制定施工场地治安管理和突发治安事件应急预案的责任人：项目经理

8.3 环境保护

8.3.1 施工环保措施计划报送发包人审批的时间：12小时内

8.3.2 发包人收到承包人报送的施工环保措施计划后应当在1天内给予批复。

8.4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

8.4.1 未达到合同协议书中约定的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目标等级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金的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A = (1 - K1 \div K2) \times F$ ，其中：

A—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计算的违约损失赔偿金

K1—标准化考评认定等级对应《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费率

K2—合同约定的管理目标等级对应《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费率 F—合同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

8.4.2 发包人不给予（给予/不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发包人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的，创优奖励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8.5 特殊安全文明施工

8.5.1 未达到合同约定的特殊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的违约金或损失赔偿金的金额或者计算方法：按照北京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费管理办法(试行)京建法【2019】9号文相关内容执行。A = (1 - K1 ÷ K2) × F，其中：

A—按《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计算的违约损失赔偿金

K1—标准化考评认定等级对应《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费率

K2—合同约定的管理目标等级对应《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办法》规定的标准费率 F—合同中载明的安全文明施工费总额。

8.5.2 发包人不给予（给予/不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发包人给予承包人创优奖励的，创优奖励金额或者计算方法：/

9. 进度计划

9.1 合同进度计划

9.1.1 承包人编制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发包人同意后应在开工日期7天前向承包人发出开工通知。工期自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计算。

9.1.2 承包人编制分阶段或分项施工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内容及时限要求：

承包人应按日常养护工作情况及时向发包人书面汇报进度计划，向发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经发包人审批后执行。开工报审表应详细说明按合同进度计划正常施工所需的施工道路、临时设施、材料设备、施工人员等施工组织措施的落实情况以及工程的进度安排。

9.1.3 群体工程中有关编制进度计划和施工方案说明的要求：/

9.2 合同进度计划的修订

9.2.1 承包人报送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和相关资料的期限：/

发包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申请报告的期限：/

9.2.2 发包人批复修订合同进度计划的期限：/

9.3 合同进度计划的其他要求

9.3.1 施工进度计划管理的人员配置要求：/

9.3.2 施工进度计划的计算机应用软件要求: _____ / _____

10. 开工和竣工

10.1 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 (1) 增加合同工作内容;
- (2) 改变合同中任何一项工作的质量要求或其他特性;
- (3) 发包人迟延提供材料、工程设备或变更交货地点的;
- (4)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的暂停施工;
- (5) 提供图纸延误; (本项目不适用)
- (6) 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支付预付款、进度款;
- (7) 因承包人原因不能按照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开工。
- (8) 发包人造成工期延误的其他原因:

10.2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的范围和标准: 暴雨红色预警信号 (3 小时内降雨量将达 100 毫米以上, 或者已达 100 毫米以上且降雨可能持续)、大风红色预警信号 (6 小时内可能或已受大风影响)、沙尘暴红色预警信号 (6 小时内可能出现特强沙尘暴天气)、空气污染红色预警信号 (污染指数 300 以上并持续 3 天以上)。

10.3 承包人的工期延误

10.3.1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标准和计算方法: 承包人应按照签约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二/天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不足一天按一天计, 但最终逾期竣工违约金的金额不应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承包人支付逾期竣工违约金, 不免除承包人完成工程及修补缺陷的义务。

逾期竣工违约金最高限额: 不应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3%。

10.4 发承包双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

发承包双方导致工期延误的原因: 由于承包人原因, 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作, 或发包人认为承包人施工进度不能满足合同工期要求的, 承包人应采取措施加快进度, 并承担加快进度所增加的费用。

10.5 非发承包双方原因导致的工期延误

非发承包双方导致工期延误的原因: _____ / _____

10.6 工期提前

提前竣工的奖励办法: _____ / _____

11. 暂停施工

11.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他情形: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因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和城市庆典、运动会、交通管制、扬尘治理、雾霾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发布的暂停施工及因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暂停施工的情况, 在保证不增加工期的条件下, 由上述原因导致的费用的增加视为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2. 工程质量

12.1 承包人的质量管理

12.1.1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 发包人要求的期限内向发包人提交

发包人审批工程质量保证措施文件的期限: 要求的期限内提交

12.2 承包人的质量检查

承包人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质量报表的期限: 质量检查前 24 小时内。承包人向发包人报送工程质量报表的要求: 质量检测相关文件真实、完整。发包人审查工程质

瓦、主材、人工应当计算超过部分的价差，人工市场价格变化幅度超过±5%时，应当计算全部价格差额，价格差额由发包人承担或受益。人工费价格差额不计取规费；人工、材料计算后的价格差额只计取税金。

引起价格调整的物价波动风险幅度： ±5%

14.1.2.2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风险幅度的计算方法

(1) 投标报价基准期： 2026 年 03 月。

(2) 《北京工程造价信息》中工程造价信息价没有的，基准价的确定方法：按发包人、承包人共同确认的市场价格为准。

(3) 合同履行期间价格的确定方法：以本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机构施工当期发布的《北京工程造价信息》中的市场信息价格（以下简称造价信息价格）为依据，造价信息价格中有上、下限的，以下限为准。

(4) 风险幅度的计算方法： /

14.1.2.3 物价波动引起价格调整的方法

(1) 价格调整方法：

本工程单价调整的具体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加权平均价=Σ（当月实际用量×当月使用材料应计取价格）÷本工程各期同类材料总用量

14.1.2.4 其他约定： /

14.1.3 其他价格调整方法

15. 计量与支付

15.1 计量

15.1.1 计量周期

(1) 每月 26 日为当月计量截止日期（不含当日）和下月计量起始日期（含当日）。

(2) 本合同 执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执行（采用单价合同形式时）/不执行（采用总价合同形式时））单价子目已完成工程量按月计量。

(3) 总价子目计量方式采用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支付分解报告/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5.1.2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支付分解报告）

(1) 采用支付分解报告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 /

15.1.5 总价子目的计量（适用于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

(1) 采用按实际完成工程量计量方式的，总价子目的价格调整方法：总价措施项目、单价措施项目清单中的措施项目费用为固定价格，不再调整。

15.2 预付款

15.2.1 预付款

(1) 预付款额度

预付款额度：合同价款的 30%。

其中：/

(2) 预付办法

预付款申请单的份数：4 份。

预付款预付办法：工程结算时，一次性抵扣。

预付款的支付时间：项目合同签订后且专项资金经上级主管部门审批到账后 1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的形式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预付款，同时承包人提交正式普通发票。

应在收到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的3天内进行工程验收。发包人经过验收后同意接收工程的，可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工程接收证书。

(2) 竣工验收资料的份数： _____ / _____

(3) 竣工验收资料的费用支付方式： _____ / _____

16.2 施工期运行

18.5.1 需要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设备安装工程： _____ / _____

16.3 施工队伍的撤离

缺陷责任期满时，承包人在施工场地保留的人员和施工设备最终撤离的期限： 承包人应在工程接收证书颁发后的3天内，将人员、施工设备和临时工程撤离施工场地或拆除。

16.4 中间验收

16.4.1 本工程需要进行中间验收的部位： 按相关规定验收

16.4.2 验收不合格的，承包人在 规定 期限内进行修改后重新验收。

17.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7.1 保修责任

17.1.1 工程质量保修范围： 本工程涉及全部内容

17.1.2 工程质量保修期限： 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17.1.3 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工程在保修范围和保修期限内发生质量问题的，承包人应当履行保修义务，承担保修责任，并对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本工程 不投保 (投保/不投保) 工程保险。投保工程保险时，险种为： _____ / _____，并符合以下约定：

(1) 投保人： _____ / _____

(2) 投保内容： _____ / _____

(3) 保险费率：由投保人与合同双方同意的保险人商定。

(4) 保险金额： _____ / _____

(5) 保险期限： _____ / _____

18.2 第三者责任险

保险金额： _____ / _____，保险费率由承包人与发包人同意的保险人商定，相关保险费由 _____ / _____ 承担。

18.3 其他保险

承包人应为其施工设备、进场材料和工程设备等办理的保险： _____ / _____

18.4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8.4.1 保险凭证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各项保险生效的证据和保险单副本的期限： _____ / _____

18.4.2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保险金不足以补偿损失时，承包人和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责任分摊： _____ / _____

19. 不可抗力

19.1 不可抗力的确认

19.1.1 合同条款通用部分第 21.1.1 项约定的不可抗力以外的其他情形： _____ / _____

19.1.2 不可抗力的等级范围约定：

(1) 风、雨、雪、洪等造成的自然灾害界定为：50 年及以上一遇，以当地气象部门颁布的相关证明文件为准；

(2) 地震造成的自然灾害界定为：主体结构为设计抗震等级以上，其余为地

震烈度 7 度及以上；

(3) 除上述两项约定外，对于人类无法控制的大自然力量所引起的灾害事故应达到被国家权威部门发布且界定为灾害事故的程度。

20. 争议的解决

20.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合同双方友好协商不成、不愿提请争议组评审或者不愿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选择下列第（贰）种方式解决：

（壹） 提请北京仲裁委员会按照该会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均有约束力。

（贰） 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0.2 争议评审

20.2.1 争议评审组邀请合同双方代表人和有关人员举行调查会的期限： /

20.2.2 争议评审组在调查会后作出争议评审意见的期限： /

21 补充条款

21.1 发包人提供的现场条件和周围环境的其他资料和信息数据如下（也可以附表的形式表现）

21.2 发包人不提供食、宿及半成品、成品的加工场地，承包人在园内指定区域搭设围挡内搭设少量的办公用房。

21.3 承包人应当对在施工场地或者附近实施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其他工作的独立承包人履行管理、协调、配合、照管和服务义务的具体工作内容和要求：围挡应采用景观围挡，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21.4 发包人应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或）城市建设档案管理机构的規定，收集、整理、立卷、归档工程资料，并按规定时间向发包人移交规定的工程档案。

21.5 施工垂直安全网选材须采用规格统一、干净整洁且符合相关标准的金属材质的冲孔爬架网。

21.6 施工围挡需满足景观要求的景观围挡（包括仿真围挡）。

21.7 乙方完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妇女权益保障法》中关于劳动和社会保障权益的有关要求。

附件一：日常维修确认单

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日常维修确认单

工单编号：

时间				养护内容	项目（面积/数量）
养护地点		养护部位			
养护情况：					用工统计（工日）： 用料统计：
施工单位负责人：				完工时间： 年 月 日	

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日常维修确认单

工单编号：

时间				养护内容	项目（面积/数量）
养护地点		养护部位			
养护情况：					用工统计（工日）： 用料统计：
施工单位负责人：				完工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二：月报工程量清单

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XXXX年（XX）月费用汇总表

序号	派单编号	日期	养护内容	费用(元)	备注
1	1-1	XX月XX日			
2					
3					
5					
6					
7					
8					
9					
10					
11					
总计：					

施工单位：

附件三：工程量确认清单

路县故城遗址公园运行维护（园区维修零修）

XXXX年（XX）月工程量确认单

序号	养护地点	养护部位	养护情况	用工统计	用料统计	备注
1	1-1	XX月XX日				
2						
3						
5						
6						
7						
8						
9						
10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完工时间：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人员：				验收确认时间： 年 月 日		

廉政协议

为加强服务项目或工程建设项目等(以下简称项目)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防止各类项目建设中发生各种违法违纪、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行为,根据国家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建设单位(甲方),承包单位(乙方)在签订项目或项目承包合同的同时,应签订项目建设廉政合同,共同推进廉政建设,因此双方签订廉政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乙双方应自觉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廉政建设的各种规定,严格执行项目建设承、发包的合同文件,双方应在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项目建设管理规章制度。若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行为的,应自觉抵制并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等有关部门举报。

二、甲、乙双方共同履行的义务

1、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和形式向对方索要或赠送各种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及代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在施工期间,甲、乙双方人员不准参加任何一方安排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消费活动。

3、甲方人员不准要求或接受乙方为其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及外出旅游等提供方便。

4、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5、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让乙方推荐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等。

三、甲、乙双方负责人应加强对各方人员廉政教育和遵纪守法教育,禁止赠送、贿赂、索要、收受行为发生。若某一方违反本合同,将视情节严重对相关人员进行批评、教育、罚款直至党纪政纪处分、追究法律责任;给对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四、本合同作为项目服务合同的附件,与项目服务合同一并鉴定,双方签字即生效。

(本页以下内容为空白)

甲方单位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年4月14日

乙方单位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6年4月14日